

关于举办2023年粤港澳教育硕士论坛的通知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全国教指委的相关要求，构建教育硕士协同发展共同体，推进广东省“新师范”建设与教育硕士人才培养高质量发展，促进粤港澳及师范教育协同提质地区教育硕士培养单位之间的交流与合作。由华南师范大学主办的2023年粤港澳教育硕士论坛将于2023年11月10—12日在华南师范大学召开。诚邀粤港澳及华南师范大学师范教育协同提质组团教育硕士培养高校领导和老师参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论坛的主题

立足湾区 服务需求 提升质量 协同发展
——推进粤港澳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高质量发展

二、论坛的议题

1. 服务粤港澳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
2. 协同打造南方教育高地；
3. 数字化赋能研究生教育和人才培养；
4. 强化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点建设；
5. 构建教育硕士发展共同体；
6. 加强教育帮扶。

三、会议时间和地点

1. 会议时间安排：

- 11月10日 全天报到；
- 11月11日 开幕式、大会报告、分组讨论；
- 11月12日 离会。

2. 报到地点：华南师范大学国际会议厅；

3. 会议地点：华南师范大学国际会议厅。

四、会议费用

会议免会务费。会议期间参会代表的往返差旅费及住宿费自理。

五、 参会人员

1. 教育硕士学位授权点单位：华南师范大学、广州大学、深圳大学、汕头大学、广东技术师范大学、五邑大学、佛山科学技术学院、广东外语外贸大学、肇庆学院、广州美术学院等教育硕士培养高校分管学位与研究生工作的研究院（部、处）负责人及相关管理人员、研究生导师、学院分管研究生教育工作负责人等。

2. 港澳相关单位：香港教育局、香港新一代文化协会、香港教育大学、香港中文大学、香港岭南大学、香港金融管理学院、澳门教育及青年发展局、澳门中华教育会、澳门大学、澳门业余进修中心、澳门培正中学、劳校中学。

3. 教育硕士联合培养单位：岭南师范大学、嘉应学院、韶关学院、韩山师范学院、惠州学院、广东第二师范学院、珠海科技学院等教育硕士培养工作负责人。每个参会单位参会人员原则上不超过3人。

4. 教育部师范教育协同提质计划（华南师范大学组团）：山西师范大学、河南师范大学、江苏师范大学、忻州师范学院、周口师范学院、商丘师范学院。

5. 广东省公费定向培养教育硕士导师

6. 广州市及各区教育局相关领导

7. 华南师范大学教育硕士培养单位：主管教育硕士培养工作的院领导、教育硕士学科组召集人。

8. 华南师范大学导师：全体教育硕士校内外导师（符合5的导师请参加线下会议，其余导师参加线上会议）

9. 办学点、实践基地：马来西亚办学点、汕尾教育局、台山教育局、林芝教育局。

10. 特邀嘉宾：教育部相关领导、省教育厅相关领导、教育硕士教育指导委员会相关领导。

六、 其他事项

1. 本次论坛采取邀请报告形式，邀请国内、粤港澳研究生教育的领导、专家作大会主题报告；

2. 教育硕士授权单位做培养经验分享；

3. 为便于统计参会人数，请参会单位在 10 月 31 日前将会议回执以电子文档形式发送至会务组邮箱（待定）。

4. 本次会议已建微信交流群，请参会单位至少派1人加入群交流，有关会议重要事项将在群内发布。

5. 华师周边酒店及联系方式，已提前帮参会人员预订了房间，联系方式如下，具体情况可以咨询会务组老师。

六、 会务组联系方式

胡艺雅老师：85211707 15920421751

潘孟君老师：85215255 13808881973

附件：2023年粤港澳教育硕士论坛参会回执

华南师范大学
华南师范大学研究生院
华南师范大学教师教育学部
华南师范大学教育硕士中心
2023年10月13日

附件：

2023年粤港澳教育硕士论坛参会回执

参会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姓名	性别	所在单位及部门	职务	职称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备注：

1. 请于10月31日之前将回执电子文档发到会务组邮箱：
2. 参会人员请加入“2023年粤港澳教育硕士论坛”微信群，群二维码如下：